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

地理学性质的透视

〔美〕R. 哈特向 著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

地理学性质的透视

〔美〕R. 哈特向 著

黎 樵 译

商务印书馆

1997年·北京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

地理学性质的透视

〔美〕R. 哈特向著

黎 樵 译

商 务 印 书 馆 出 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 邮政编码100710)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河北省香河县第二印刷厂印刷

ISBN 7-100-02022-0/K·472

1963年9月第1版

开本 850×1168 1/32

1997年4月北京第4次印刷

字数 150 千

印数 5 000 册

印张 6 3/4 插页 4

(60 克纸本) 定价: 8.90 元

历史 地理

塔西佗《编年史》(上下册)

法兰克人史 [法兰克]格雷戈里著

法国革命史 [法]米涅著

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的文化
[瑞士]雅各布·布克哈特著

古代社会(新译本,上下册)
[美]路易斯·亨利·摩尔根著

地理学性质的透视 [美]哈特向著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

出版说明

我馆历来重视移译世界各国学术名著。从五十年代起，更致力于翻译出版马克思主义诞生以前的古典学术著作，同时适当介绍当代具有定评的各派代表作品。幸赖著译界鼎力襄助，三十年来印行不下三百余种。我们确信只有用人类创造的全部知识财富来丰富自己的头脑，才能够建成现代化的社会主义社会。这些书籍所蕴藏的思想财富和学术价值，为学人所熟知，毋需赘述。这些译本过去以单行本印行，难见系统，汇编为丛书，才能相得益彰，蔚为大观，既便于研读查考，又利于文化积累。为此，我们从今年着手分辑刊行。限于目前印制能力，现在刊行五十种，今后打算逐年陆续汇印，经过若干年后当能显出系统性来。由于采用原纸型，译文未能重新校订，体例也不完全统一，凡是原来译本可用的序跋，都一仍其旧，个别序跋予以订正或删除。读书界完全懂得要用正确的分析态度去研读这些著作，汲取其对我有用的精华，剔除其不合时宜的糟粕，这一点也无需我们多说。希望海内外读书界著译界给我们批评、建议，帮助我们把这套丛书出好。

商务印书馆编辑部

1981年1月

美国地理工作者协会声明

这是协会今后准备长期出版的一系列丛书的第一本。由于兰麦克納利公司的贊助，协会得以经久而美觀的书籍形式，向渊博的讀者推荐一些突出的专著；否則，它們只能以簡略的或片断的杂志論文形式发表。头一本被接受出版的是方法論专著，这只是一个巧合。实际上，对任何一位地理工作者或对任何一个討論題目都沒有偏好或偏惡。协会只要求专著能为代表它的編委会所接受，并由它所指定的編者进行編輯。丛书的成敗在很大程度上依賴于本丛书所获得稿件的质量。編者、編委会以及协会負責人都热烈地欢迎批判性的意見。

編者的話

这个稿件交給我的情况已在編审委员会的序言中作了交代。这里我只能补充說明：其后和作者的协作是很愉快的，我深信这项著作对地理学方法的討論是一个极及时的貢獻，我們都非常感激哈特向教授。我很幸运地从而获得許多見识和鼓励（虽則偶亦有不同意之处），讀者如能同样感受其中一小部分，收获就已够丰富了。我可以热烈地证实編委会所作出的判断：作者并无意指定一条所有地理工作者应遵循的不偏不倚的道路。但是，本书确要求地理工作者在提高对世界认识的巨大共同努力之中，有目的地进行自己的工作，并明晰地加以思考。对这一个呼吁，必然会得到全心全意的和一致的肯定性反映。

A. H. 克拉克

梅迪桑，威斯康辛州^①

^① 美国威斯康辛州梅迪桑城，是威斯康辛大学所在地。本书作者及編者都是該大学地理学教授。——譯者

編审委员会序言

20年来,英文文献中关于地理学方法討論的領導著作是 R. 哈特向的《地理学性质》。它首先在1939年作为美国地理工作者协会会刊的两个扩大号而出版,其后屡次重新影印发行。1946年作者用注释办法进行了一些局部修改和增补,但并不改变原稿内容,以后的重印中就包括了这些修改和增补。

在这一段时期,更多的人变成了地理工作者,而翔实的地理研究文献大量地增加。同时,所有国家的地理工作者继续鑽研地理学思想史,进行地理学方法新的分析,并沿着这些方向提出了进一步的探索途径。因此,在本书前言中所描述的情况下,哈特向教授决定編写一个新的著作,俾能及时总结他自己和其他学者的思想,并比旧作更直接地,更肯定地^① 阐述地理学的邏輯概念。

这项研究的初稿恰在(美国地理工作者协会)宣布出版丛书之际完成。它在丛书第一編者 D. 惠特賽突然逝世之前不久提交审查,其后又由目前的編者 A. H. 克拉克負責。克拉克教授与作者是大学同事,并是鼓励作者編写这样一本著作的积极支持者之一,因此而退出了編审委员会,而由 E. A. 阿克曼代替。后者与序言其他签名者,当时是編审委员会的成員。这个委员会建議这项研究予以出版。

① 1939年出版的《地理学性质》一书,偏重于提出問題,而不直接作肯定的結論。——譯者

当然，委员会成员和编者并不对作者的每一项阐述都完全表示同意，但大家都认为这本书是崭新的，生动的，有力的和前后一贯的，没有一个认真的读者会不对作者在地理学方法文献上的艰巨努力以及他的卓越的、前后一贯的分析能力表示钦佩。

正如哈特向教授自己指出的：我们提高地理学只有通过具体工作而不能仅仅谈论“怎样”和“为什么”。但地理工作者不能够，亦不应该，丢开方法论不管。一次又一次地，在就职演说^①，主席致辞或其他地方，个别学者为了证明他自己工作的正确无误，谈论就滔滔不绝。观点是如此五花八门，并且时常是如此相互矛盾，以致漫不经心的和初入门的地理工作者，或者邻近学科的来客，会感到迷惑不知适从。本书是解决若干混乱的一个尝试。显然，没有人会希望它一下子就解决一百多年来的逻辑上争论。

没有一个方法论是完善的，任何学者或学派亦不应该为千万人规定研究的范围和方向，因此，如把这本书看作一系列最后的结论，这将违反作者本人以及赞助本书出版的协会的意愿。但是，本书代表一个曾对本门学科方法问题进行深思熟虑，并曾与其他方法论探讨者进行广泛接触的地理学者的成熟结论，它可以帮助读者对地理学性质认识得更为明晰，并鼓励地理工作者对自己应做些什么以及为什么这样做，寻求一个较好的解答。

E. A. 阿克曼

F. K. 哈尔

G. F. 怀特

J. K. 赖特

① 指资本主义国家大学教授在就职时所发表的演说，下同。——译者

目 录

美国地理工作者协会声明	i
編者的話	ii
編审委员会序言	iii
第 一 章 前言——需要和目的	3
第 二 章 “地理学是地区差异的研究”意味着什么?	13
第 三 章 “地球表面”意味着什么?	23
第 四 章 研究复杂現象的統一是地理学的特点嗎?	27
第 五 章 地理学上的“重要性”如何衡量?	37
第 六 章 我們必須区分人文因素和自然因素嗎?	49
第 七 章 地理学按部門領域的区分——自然地理学 和人文地理学的二元論	66
第 八 章 地理学中的時間和发生	82
第 九 章 地理学是否可分为“系統的”和“区域的”地 理学?	108
第 十 章 地理学企图建立科学法則还是描述个别 事例?	145
第十一章 地理学在科学分类中的地位	171
第十二章 后語	181
参考书目	183

人名对照表	203
名目索引	206

第一章 前言——需要和目的

在过去20年中，地理学在英語国家的大学里获得了显著发展。跟随着这个发展，人們对作为高等教育課程之一的地理学的性质和目的等等有关基本問題，日益发生了兴趣。

这些問題大部分不是新的，几十位地理工作者的意見已見于1939年出版的《地理学性质》^①一书。但該书进行百科全书式的叙述，并以大量篇幅从事否定的批判，从而模糊了肯定的結論，虽則为了完成該书的任務，两者都是必要的。之后，在文献中，在通訊中以及在学术討論会中，提出許多批評和詰难，因而对十个基本問題有必要加以重新考虑，^② 每个問題都构成本书

① R.哈特向著《地理学性质》最初发表于美国地理工作者协会会刊29卷(1939年)，其后又由协会用专著形式多次重印。由于本书所考慮的問題已在該項較早的，并特別列举了300种左右方法論上參考文献(該书所列举的參考文献共528种——譯者)的著作中加以討論，为了方便起见，这里就以該书作为可靠資料的来源。本书从該书所引用的，大部分并不是我自己的意見，而是該书所引用的或意譯的他人的意見，若干地方还是許多人的意見。所引用的頁数見頁下方的数字，这些数字在所有版本中都是一致的，只有羅馬数字仅出現于1946年以后的版本。本书所引用的參考資料注于方括弧中，第一項数字表示所引用的著作(循次列于本书附录)，接着的数字指有关的頁数(頁数之后，跟着有“f”符号的，表示还包括后面一頁——譯者)。

② 其中几个問題由于1953年夏弗死后出版的《地理学中的例外論》一文[116]而有力地引起了地理界的注意。1955年我所作的答复限于該文所犯的錯誤，特别是有关康德、洪保德、李戴尔、赫脫納以及我自己著作[104]的錯誤。在几位同事敦促之下，我同意为美国地理工作者协会会刊写第二篇論文，建設性地討論批評界所提出的并使許多地理工作者感到苦恼的方法論問題[104:205f]。由于这篇論文远远超过会刊一篇正規論文所允許的篇幅，会刊編者建議作为单独的专著发表。协会所倡議的新丛书，使它获得了出版的机会，并有可能更詳尽地考虑爭論中的問題。

各章的主題。

1939年以來出版的方法論研究，在若干問題上支持了《地理學性質》一書所作的結論，因而在本書中只作簡單的，但希望是更清晰的重複敘述。在其他問題上，近20年地理學思想的發展使得重大修改成為必要。

但是，本書目的並不在於為“無休止的方法論爭辯”（正如有些作者所感嘆的）火上加油。細心閱讀他人著作，努力建立共同論點，在諒解基礎上對待不同之處，並正確地表達批評意見，這樣就最能避免沒有結果的爭辯。

德國地理界關於方法討論的歷史顯示了這個辦法的優越性。自從19世紀後半葉以來，德國作者們通過出版物在方法論上進行了熱烈的爭辯，使讀者充分明白敵對的意見，並使他迅速地獲得用作證明的資料。1883年，李希霍芬綱領性的發言之所以能獲得普遍接受，部分原因就在於他所考慮的問題過去業經一系列論文加以爭辯，瓦格納並在《地理年鑑》（*Geographisches Jahrbuch*）中定期地、嚴肅地加以評述。

感謝下一代的繼續討論，特別是赫脫納的工作，^①德國地理工作者比任何其他國家的地理工作者〔1:91—101〕在地理學基本概念上獲得了較大程度的相互了解和一致。曼勒在《自由的程度》的論文中，認為這可能由於德國人樂於接受紀律，而不同於英國人的重視研究上的自由〔81:21ff〕。這個解釋雖似有理，德國文獻關於方法討論的實際情況卻指出了它的反面。這些文獻如果有任何建立紀律的企圖的話，那就是這些問題的作

① H. 施米特納對赫脫納的學術背景和活動提供了一個詳細的敘述，其中包括死後出版的《人類地理學通論》，卷1，斯圖加特，1947. XI—XXXIV頁。

者必須首先閱讀他人的著作[1 27, 34, 138]。

在基本問題取得一致的基础上，德國地理工作者對其他方法論問題進行了有力而精湛的探討。但由於“景觀”(Landschaft) 這個術語含義不清(至少對外國讀者而言)，其中許多討論難以了解。雖像幾位作者所肯定的，當前一代德國地理工作者同意這個概念接近於地理學的心脏或核心，但對這個術語的含義，20年前我就表示了懷疑，^① 目前仍未取得較一致的意見[1:149—158]。

當德語和英語地理工作者相互討論，而將“景觀”(Landschaft) 與“景色”(Landscape) 作為同義詞時，困難就倍增了。可解釋為“風景”或“區域”的德文名詞，^② 單純作“景色”介紹到美國或英國地理界時，立即引起了混亂。《地理學性質》一書為了澄清我們這方面^③ 的思想，曾對“景色”一詞加以與普通英語詞義相適應而獨立於德語“景觀”一詞的定義[1:158—190]。但是，當德國作者假定“景色”的定義就是“景觀”時，就更加混亂了。^④

在法國，最近方法論探討同樣顯示出批判研究的價值，雖則在許多地方，由於沒有列舉全部文獻(至少對法國過去文獻不熟悉的讀者而論)，削弱了對這些探討的利用。從參考文獻判斷，

① 勞頓薩赫1953年所發表的文章，承認我的批評是輕微的。檢查了他的同事的著作之後，他發現這個術語不但為不同作者表示了不同意義，並在某些情況，同一篇論文表示了4種、甚至8種不同的意義而沒有提到意義的改變[37:141]。

② 指“Landschaft”一詞。——譯者

③ 指英語國家。——譯者

④ 有人曾建議：英語地理工作者如果像德語地理工作者一樣，接受“景觀”一詞的雙重意義，就可以避免這個危險。但這意味着：我們將與我們所指責的錯誤犯同樣的錯誤。幸而，對改變普通詞義的自由是有限制的。

法国地理工作者似将方法論探討限于他們自己的著作，他們虽然敬仰洪保德与李戴尔为現代地理学的奠基者，并以拉采尔为創立人文地理学的領袖〔19:55:26;59:14 f〕，但他們很少引用以后的外国作者关于方法論的意見。^① 最近魁北克的哈梅林所写的一篇論文(在这个討論中我們如将它包括在法国文献之內)^②，則从法文和英文方法論文献中都大量引用資料〔57〕。

20年前，人們就注意到英国地理工作者远比其他国家的地理工作者，对确定自己領域的性质和范围缺乏兴趣〔1:100〕。但是，近年在許多大学中增設了地理学讲座，迫使許多地理工作者提出自己的主张。关于地理学目的和范围的討論，近年已出現一本或几本书，若干篇論文，特别是英国和英联邦大学地理学教授的許多就职演說。在英語国家之中，包括美国在內，地理工作者討論方法論問題的一般传统是口头演說而不是研究論文。对这些长时期研究所得的观念或新研究課題，讀者可以任意接受他认为重要的而忽視他认为不重要的。在許多情况下，这些論文探討了长期存在的問題，而很少考虑到前人对这些問題已有的研究。由于这种态度，特别是英国地理工作者在許多关于方法論的論文中缺乏参考文献，有价值的資料很快就失去了光輝，而埋葬于浩如烟海的文献之中〔1:XXVII〕。

因此，1915年赫勃生死后所发表的論文〔7〕，虽則我們发现对目前的討論是得要領的，但很少为英国地理工作者所提到

① 曼勒在《自由的程度》一文中，认识到在英国地理界的同样情况。他贊成地理学中的“地方传统”〔81〕。当然，我們欢迎地理工作具有健康的多样化，但我們不可忽視唾手可得的知识和观念。从这点上說，曼勒肯定亦会同意的，在地理学中并没有地方观念的地位。

② 魁北克在加拿大东南部，属于法語地区。——譯者

[1:XXXI]。更显著的例子是麦金德 1887 年“著名而革命性論文”的《地理学的范围和方法》一文[16]。在 1949 年翁斯特检查麦金德对地理学的贡献[90]以及 1951 年皇家地理学会将该文重新出版以前，我在本世纪方法論的文献中竟找不到該文曾被引用。例如，在伍特里季 1945—1954 年关于方法論的著作中，他正确地称該文为“英国地理学的奠基文献”，但他只在 1956 年所写的序言中提到該文[92:2f]。在序言中，他又对《地理学性质》一书的文献目录未包括該文而感到惊讶。該文确实是应该包括在內的。

英国和美国地理工作者的許多方法論著作，性质近乎文学論述而非学术研究。当目的是在根据作者自己的思考和经验而提出一个观点，或在鼓励讀者向作者认为最有希望的途径进行工作时，这是适当的。但是，当討論牵涉到前人的观点或地理学思想的历史发展时，讀者就有充分理由希望論文具有学术研究的性质[102:116—18]。不幸，这时常是欠缺的。甚至在闡述历史或文献資料的著作中，作者自己的判断或推測时常沒有和文献已证明的事实区分开来。当一篇論文附有許多参考文献时，讀者就常会不注意比較重要的論点是否附有具体的参考資料；当这种参考文献业经提出，但实际上並沒有指出具体出处时，讀者几乎肯定是易被欺瞞的。

在美国和英国，方法論問題的討論时常不研究前人关于同类問題的意見[参考比較 92:20]。它比具体問題的探討更忽視外国文献，除非这些文献具有譯本。引用这些資料时又往往不注明出处，或仅注明原文出处，虽則在用詞上表明它实际上是依賴未說明的第二手資料的。

他人研究的結論被考慮或批判時，時常被不充分地或錯誤地意譯，有時具體注明出處，有時就不注出。當然，在意譯時，甚至小小心心，亦難免錯誤。“走樣的”或者“歪曲的”詞匯的應用，嚴格的讀者可以認出這是粗枝大葉的證據。但是，當這種證據並不存在時，讀者就可能不了解批判者對譯文的抨擊並不根據原作者實際所寫的，而僅是根據批判者自己的印象。在許多情況下，這種印象就被用來作為演繹原作者的觀點的依據，而實際上他對這些問題可能並沒有說過，甚或表示了相反的意見。^①

上述的態度是可以理解的。不管我們對地理學的性质和範圍怎樣看法，大家都會同意它的目的是為了增加人類對現實的認識。方法論對這個認識並不增加什麼，只是幫助我們對這個知識的了解。因此，有人感到在方法論上化時間等於浪費具體地理工作上的時間；在這個方面化時間越少越好。

這種說法似是可信的，實際上都是騙人的。個別作者可以因忽視學術探討而節省了一些時間，但地理工作者作為一個整體却因此在重複的和迷亂的討論上（達比故意誇大地稱之為“方法論上的嘮叨”）〔68：9〕消耗了許多時間和精力。由於沒有仔細閱讀並且正確傳達他人的著述，導致了對實際上並不存在的分歧進行了沒有結果的討論；而完整記載的欠缺，不論對批判者和他的讀者，都隱藏了實際存在的一致性。

方法論著述的目的並不是肯定某些意見或某些爭辯，而是對雙方有關的問題的澄清。為了這個目的，有必要進行邏輯上

① 上面一段的評述，並不針對任何學者的手稿，而是根據最近美國和英國地理工作者方法論著作的某些具體例子，其中包括若干在具體工作中堅持科學原則的學者。